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

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7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愛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158 號	竊盜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0031 號	鄒○政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414 號	公職人員選 舉罷免法	臺東地檢 111 年選偵字 000028 號	白○榮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414 號	公職人員選 舉罷免法	臺東地檢 111 年選偵字 000028 號	李○金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414 號	公職人員選 舉罷免法	臺東地檢 111 年選偵字 000105 號	劉○榛	他結
愛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419 號	妨害公務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1727 號	張○勇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愛	112 年 軍上職議字 000007 號	藏匿人犯	臺東地檢 111 年軍偵字 000026 號	包○芸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